

完美珍藏版

错嫁良缘

①
洗冤录



浅绿
作品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完美珍藏版

错嫁良缘

① 洗冤录

浅绿
作品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错嫁良缘. 1, 洗冤录 / 浅绿著. -- 青岛: 青岛出版社, 2016. 6

ISBN 978-7-5552-3704-4

I. ①错… II. ①浅…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51695号

书 名 错嫁良缘1洗冤录

著 者 浅 绿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海尔路182号 (26606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010-85787680-8015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 (传真) 0532-68068026

责任编辑 那 耘

特约编辑 李文峰

装帧设计 苏 涛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16开 (700mm×980mm)

印 张 21.5

字 数 350千

书 号 ISBN 978-7-5552-3704-4

定 价 39.80元

编校质量、盗版监督服务电话 4006532017

青岛版图书售后如发现质量问题, 请寄回青岛出版社出版印务部调换。

电话: 010-85787680-8015 0532-68068638

目录

CONTENTS

错嫁良缘

① 洗冤录

第一章	血八卦盘	001
第二章	错身入嫁	003
第三章	初见夕颜	013
第四章	畏罪自杀	021
第五章	提刑大人	029
第六章	人住相府	033
第七章	身染怪病	046
第八章	温泉小苑	055
第九章	如此倒霉	067
第十章	宫宴风云	079
第十一章	错嫁夕颜	107
第十二章	拜访请教	118
第十三章	又见顾云	125



第十四章	飞刀之谜	129
第十五章	谁在说谎	140
第十六章	你是凶手	157
第十七章	太后逼婚	164
第十八章	琴师沐风	182
第十九章	伤心欲绝	185
第二十章	寻找证据	192
第二十一章	卓晴遇险	200
第二十二章	夕颜发怒	207
第二十三章	全城恐慌	217
第二十四章	求助顾云	229
第二十五章	失心女尸	234
第二十六章	意外发现	243



第二十七章	凶手现形	259
第二十八章	凶手疑云	266
第二十九章	以身犯险	274
第三十章	真凶落网	279
第三十一章	婚礼前奏	285
第三十二章	婚宴惊变	294
第三十三章	可乘之机	302
第三十四章	言听计从	310
第三十五章	最后赢家	318
第三十六章	洞房花烛	324
番外	最幸运的事	334

第一章

血八卦盘

今夜的月异常明亮，一层血红色云雾笼罩着它，使得原本清雅的月华，变得阴森恐怖，仿佛空气中也透着血腥味。凌晨两点的夜晚格外寂静，只听到窗外树叶摩擦得沙沙作响，没有人在意夜空的诡异。

明亮的房间里，各种手术用具一应俱全，可惜这里不是传统意义上的手术室。

女子的脸被口罩遮去大半，看不出长相，一双明亮犀利的眼睛专注地盯着白色平台上的尸体。收起手中的量尺，女子冷声说道：“死者是女性，身高 168 厘米，年龄二十到三十岁之间。尸体已经腐烂，初步推断，应该死了一个月以上。”

她的身后，站着一个年轻女孩，认真地做着记录，手上不敢有半点怠慢。

仔细检查尸体上的每一处痕迹，当看到尸体的手指时，卓晴皱起了眉头，声音依旧清冷平静：“死者十个手指甲被全部拔除。”

“又是十个指甲被拔除？”邢蓝手上一顿，赶紧抬头，问道：“卓医生，这会不会是连环杀人案啊？加上这个，已经是第四个被拔掉指甲的女尸了！”

卓晴专注于手中的解剖，并不作答，一会儿之后，才冷声回道：“是不是连环凶案，应该由侦查部门来认定，作为一名法医，责任是详尽地记录尸体上的一切特征和死者的死亡原因，为破案提供证据和线索。随意地归结为连环案，容易先入为主，忽略了其他细节。”

“我知道了。”邢蓝暗暗吐了吐舌头，卓医生是这几年最年轻、能力最突出的主检法医，能跟在她身边学习，提高真的很快，不过她工作时万年不变的冷脸冰眸，还是挺吓人的！

“死者颈部有明显的淤伤指印，呈黑色，其余地方没有明显外伤，死因是窒息。下体完好，排除死前被性侵犯的可能性。”卓晴一边脱下医用手套，一边说道，“小邢，天亮前将报告整理好之后给我签字，然后交给刑侦队，还有刚才提取的样本，明早送到检验科，你就可以休息了。”

邢蓝心里哀号，嘴上却不敢有一丝迟疑，立刻回道：“明白。”今晚又没的睡了！

邢蓝收拾着从死者身上剪下来的衣服和皮肤样本，忽然看见一个如掌心大小的圆形金属物件，问道：“卓医生，这是死者外套里找到的东西，要移交给刑侦队吗？”

卓晴随意地扫了一眼，回道：“先送去检验科，他们会处理的。”说完利落地出了验尸间。

“是。”收拾好样本和笔记，邢蓝赶紧跟上卓晴，快步离开验尸间。虽然在法医部工作大半年了，她还是不敢半夜三更一个人和尸体待在一起。

“怎么样？验尸报告出来了么？”才走近办公室，两人立刻被人堵了个正着。斜靠着门框的清瘦女子，一头细碎的短发清爽利落，精神异常地好，眼神执着坚定。

邢蓝哀号：“顾队长，您也太夸张了吧！现在是半夜三点耶！”

顾云轻轻挑眉，笑道：“所以呢？”

邢蓝挫败地垂下肩膀，无奈地回道：“所以您稍等，我马上去整理，天亮之前一定有结果！”难怪顾队长和卓医生能成为好朋友，两个人都是工作狂！

看着耷拉着脑袋走进办公室的邢蓝，顾云扬声笑道：“多谢了！”

卓晴已经打开了对面她的专属办公室，顾云跟了进去，还没来得及开口，卓晴特有的清冷低音缓缓响起：“怎么，长夜漫漫无心睡眠啊？”

“去你的！”顾云白了她一眼，斥道，“这一个月以来频发女性被杀案件，李局眼睛都快喷火了，现在刑侦二队的人，哪里还分白天晚上！”

卓晴随手扯下固定发丝的钢笔，一头过腰长发立刻垂下。她疲惫地靠坐在沙发上，半眯着眼，懒懒地问道：“昨天省级散打比赛的结果有没有悬念？”

“没有！”说起这个她就来气，案子这么多，局领导还一定要她参加省里的比赛，每年都是她拿女子组第一，还有什么好比的！看着卓晴舒服得快要睡着的样子，顾云轻拍她的肩头，低笑道：“我说大小姐，我在和你说案子！”

卓晴轻眯着眼睛，声音仍是懒懒的，但思路却很明晰，“这个死者确实与前三宗命案里的死者有共同之处，都是被掐住气管，窒息而死，而且十个手指的指甲都被拔除。从杀人手法上看，属于同一种手法，如果真是一起连环杀人案，按照尸体的腐烂程度看，这个女死者是第一个受害人。”

听着卓晴的分析，顾云也在办公室里来回走着，思考案情。忽然她发现办公室门口有一个隐隐反射着亮光的東西，走过去捡起来一看，那是一面镶嵌着八卦图形的金色小盘，装在证物袋里，应该是证物吧。

顾云走到卓晴面前，问道：“这是什么？”

卓晴缓缓睁开眼睛，看清顾云手里的东西，暗骂，邢蓝这丫头，做事总是这样毛躁，这么重要的证物也能丢。坐直身子，卓晴回道：“死者衣服口袋里找到的，等检验科的同事检验之后，应该就会到你手上了。”

一听是这宗案子的证物，顾云立刻来了精神。办公室里只开了盏小台灯，她索性掀开百叶窗，借着今晚异常明亮的月光仔细研究起来。眼睛专注地盯着手里的东西，顾云完全没有注意到暗黑的夜空在她拿出八卦盘对着月亮的时候，渐渐被猩红色的流云所覆盖。

奇怪，刚才看明明是金色的，怎么现在看就变成了红色呢？难道反面是金色？翻过来细看，另一面也是一样的血红八卦图，整个小盘子似乎还隐隐透着红色的光芒，怎么会这样？

咣——顾云心里疑惑着，手上忽然一痛。

卓晴起身走到她身后，问道：“怎么了？”

顾云低头查看手指，只见食指上有一道深深的血痕，几滴鲜红的血落在证物袋上，她无所谓地笑笑：“没什么，不知道被什么东西划了一下。”手指上的伤口很深，血还在滴滴答答地流着。顾云漫不经心的样子让卓晴皱眉，卓晴从旁边的书架上拿来药棉，捂在伤口上，冷冷地哼道：“按住伤口！”

顾云翻了个白眼，不就是一点小擦伤嘛！按着伤口的药棉，很快又被血浸湿。卓晴锐利的眼光微闪，什么东西这么锋利，竟然连止血都困难？拿过顾云手中的东西一看，卓晴大惊：“怎么会这样？”

什么让一向冷傲的卓法医大惊失色啊？！顾云也好奇地伸过头来，一看之下，也惊异地低叫道：“血……渗进去了！”原本滴在透明证物袋外的血滴不见了，血居然出现在血红八卦图之上！怎么会有这种事，血液穿透了证物袋？

“糟了！”一怔之后，两人异口同声地叫道，“这回报告难写了！”两人相视苦笑，头疼着如何解释血液为什么会出现现在证物之上，谁也没有注意到，那滴渗入八卦盘的血液，正沿着弧形的沟槽，流入阴阳相交的中心。当血液落入中心的那一刻，八卦盘忽然放出一道极强的红光，卓晴和顾云都没有反应过来，只觉得眼前一黑，晕倒在地。

光芒一闪而过。主检法医室里，还是那盏小台灯，地上躺着两个晕倒的身影。顾云手上血流不止的伤口已恢复如初，没有一丝伤痕。金色八卦盘稳稳落在她们的身侧，毫无异状。窗外的天际，月华清朗，一切都是那样的平静。

第二章

错身入嫁

瓢泼的大雨，伴着轰鸣的雷声，大风将残破的窗户吹得东倒西歪，啪啪作响！不大的破庙侧殿里，蜷缩着三个年轻女子，大红的嫁衣，在这漆黑阴森、到处透露着陈腐之气的庙宇中，显得格外诡异。

屋里没有灯，偶尔闪电会将破庙照亮，一道道利剑般的电光，每一下，都仿佛直劈入地，扎眼的白光，震耳欲聋的惊雷声，让看起来年纪最小的女子惊恐地缩起身子。

青末用力拽着大姐的胳膊，低泣道：“大姐，我们现在怎么办？我好怕！”

又是一道电光闪过，终于能看清几个女子的样貌，三人皆是豆蔻年华，各有风韵。绝美的左脸，能让所有女人嫉妒、男人倾慕，只可惜，她们的右边脸颊上，被划了两道深深的刀痕，几乎毁了整个右颊，在这电闪雷鸣的夜里，看着颇为狰狞。

轻拍着小妹的肩膀，青灵面如死灰，低喃道：“过了这座山，就出了皓月国了，难道我

们真的没有办法摆脱成为礼物的命运？！”

“我不甘心！”倔强的眼死死地盯着破庙外雷电交加的雨幕，青枫紧咬着的下唇几乎破皮流血。

缓缓抬起头，靠着青枫的肩膀，青末懂事地小声安慰道：“二姐，你别害怕，听说你要嫁的那个楼丞相，是难得的谦谦君子，文治武功无不出类拔萃，他应该不会亏待你的。”最可怜的是大姐，要被送进宫里，传说穹岳王喜怒无常，嗜血霸道，温柔娴静的大姐怎么受得了！

青枫嗤之以鼻：“谁稀罕！”

转过身，一手握着大姐的手，一手握着小妹的手，青枫狠狠地低吼道：“我好恨！凭什么穹岳国主一句话，就可以为所欲为！凭什么皇上的无能，要我们青家去承担？凭什么他杀死了我们的爹娘，还要我们作为他进贡的礼物去讨好穹岳？凭什么！”

青灵轻柔地抚摸着青枫因为嘶吼、仇恨而变得扭曲的脸，低叹道：“就凭穹岳是六国之中的霸主，各国朝拜。就凭皇上是一国之君，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谁让我们只是几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女子！”命运从来都不是掌握在她们手里的！

甩开青灵的手，青枫霍然起身，背过身去，不甘地回道：“女子又如何！我就是不去穹岳！”

看看二姐倔强的背影，再看看大姐忧虑的脸，青末怯怯地说道：“就连这张人人倾慕的脸，我们都毁了，他们还是要把我们送到穹岳去！二姐，我们根本没有办法改变什么，不是吗？”

手轻轻抚摸着如今仍旧痛入心扉的脸颊，青枫深吸一口气，咬牙回道：“就是死，我青枫也绝不任人摆布！尤其那个人，还是双手沾满了爹娘鲜血的昏君！”

青灵一惊，急道：“枫儿，你想干什么？”

青枫缓缓转过身，双手紧握成拳，坚定地说道：“姐，我要留在皓月，留在爹娘身边，即使留下来的，是我的尸体！”迎合着青枫的话一般，一道惨白的闪电直劈而下，亮光照在青枫的脸上，青灵看见了她的坚持和决绝。

罢了，青灵紧紧抓着青枫的手，忽然觉得如释重负，淡笑道：“好！姐姐陪你，反正活下去对我来说，已经毫无意义。”不用去想将来要面对的一切，或许是一种解脱！

半蹲在地上的青末也赶紧起身，抓着她俩的手，急道：“姐姐们做什么，我就做什么，末儿无论如何，也不离开你们！”

青灵迟疑了，心疼地看着一脸单纯的末儿，她或许还不明白死的意义，她才十五岁啊！

迎着青末那双清纯的大眼睛，青枫也心如刀绞，但是一想到她要许给那个战场上出了名的冷酷屠夫，青枫立刻打了一个寒战，说道：“大姐，末儿这样单纯善良，留她一个人在世上，也只会受苦而已，今天我们就在这破庙里，一家团聚吧！”

看着三双交叠在一起的手，青灵忽然觉得心里暖暖的，仿佛是为了说服自己，青灵用力点头，说道：“好！一家团聚最好！”

三人抬头看了一眼顶上的房梁，默契地相视一笑，这是爹娘离世以后，她们第一次笑，因为过了今天，她们再也不会分开了！利落地解下腰间的红绸腰带，将这身绚丽的红衣扒了

下来，只着一身素白中衣，轻抛红绸穿过房梁，三人站在残破的方桌之上，将脖子套入红绸之内，没有迟疑。

青灵看了一眼身边的姐妹，闭上眼睛，轻声说道：“枫儿，末儿，下辈子，我们还做姐妹！”

“嗯！”青枫、青末用力点头。三人手牵着手，轻踢方桌，红绸倏然紧绷，三条鲜活的生命渐渐流逝。

押送青家姐妹去穹岳的士兵在破庙的正殿休息，眼看着快停的雨，忽然又有瓢泼之势，闪电惊雷越见疯狂，像是要把这间本就飘摇的破庙劈个粉碎。其中一个小兵缩了缩脖子，现在还是春天，他长这么大，还没见过春天下这么大的雨呢！他随意扫了一眼青家小姐所在的侧殿，这一看可把他吓个半死，在一道道闪电的白光下，三条直挺挺的影子在半空中荡来荡去，衣袂翻飞！

小兵怪叫一声，连滚带爬地跌在李旭面前，惊呼道：“鬼……有鬼啊！”

“什么？”李旭一怔，顺着小兵的视线看过去，三条飘摇的影子让他也惊出了一身冷汗。青家小姐上吊了！李旭急忙起身踢开侧殿的房门，只见红衣满地，三双殷红绣鞋就在眼前晃荡着，李旭吓得后退一步，嘴上慌乱地叫道：“快……快把她们弄下来！”

一群士兵手忙脚乱，终于将三个女子弄了下来，三人全部面色发黑，双目紧闭。

李旭盯着最靠左边的青末，急道：“她怎么样？”

小兵小心地摸了一下青末的鼻息，咽了咽口水，回道：“她……死了。”

李旭颤抖着手指向青枫，急道：“这……这个呢？”

小兵探过鼻息后，收回手，看李大人的脸上苍白，小兵吓得也不敢回答，只是轻轻地摇头。

都死了！李旭冷汗直冒，这青家姐妹是穹岳王钦点的进贡人选，现在就这么死了，他焉有命在！只怕皓月国劫数难逃了！就在李旭万念俱灰的时刻，小兵忽然叫道：“大人，青家大小姐还有气息！”虽然很微弱，但是绝对还活着。

“真的？太好了！快把她弄上车，请大夫！”终于还有一个是活着的！李旭指挥着士兵们七手八脚地把嫁衣胡乱套在青灵身上，完全没有心思去理会地上的另外两具尸体。

破庙外的惊雷一声响过一声，刺眼的白光如一道道利剑，地上的尸体显得更加孤寒。小兵心里害怕，却也不忍心两个可怜的女子暴尸破庙，拿起地上的嫁衣，小心地盖在她们的身上。正当他想起身离开的时候，一道不同于闪电的红光一闪而过，地上毫无鼻息的两人忽然睁大了眼睛。

“啊——”小兵的尖叫声响彻破庙！

已经走到主殿外的李旭不耐烦地喝道：“你又鬼叫什么？”

“她……她们……”这一次，小兵话都说不出来了，只是一路狼狈地爬出侧殿。

两具女尸至于把他吓成这样？李旭生疑，再次走进侧殿，却发现刚才毫无声息的两个女子胸腹奇迹般地微微起伏，眼睛虽然紧闭着，脸色却也不那么青紫了！

“真是老天保佑，老天保佑啊！”李旭狂喜，她们没有死，他的命总算是保住啦！“来人，

来人，把她们带走！”风雨中，士兵把两人扛出了破庙，正要送到青灵所在的马车上，李旭忽然叫道：“等等。”

这三个人又是毁容又是自杀的，这次没死，难说下次会搞出什么事情来！从这里到穹岳，还有十多天的路程呢！心中一番计较，李旭沉声说道：“把她们分开，一个人装一辆马车，不许她们再见面。还有，在她们饮用的水里下迷醉散，一定要把她们活着送到穹岳国！”

“是！”三人立刻被塞进了三辆马车内，到达穹岳之前，她们将再无机会见面，也再没有机会走下马车。青家姐妹，你们不要怪我，要怪就怪你们自己，谁让你们长得倾国倾城，谁让你们才情逼人，谁让你们名扬六国！穹岳国点名要的女人，别说是毁容了，就是死，你们也必须死在穹岳，一切都是劫数！

早春，姹紫嫣红的季节。穹岳国强大昌盛，京城焕阳自然处处风光，还未进城，已能听见城内的喧哗之声，官道两旁，还有不少进出焕阳城的商贾、平民，好不热闹。

清风拂面，鸟语花香，眼看着马上就要到焕阳城门了，李旭是又喜又怕！喜的是奔波了十多天，有惊无险，他们总算就要到了；怕的是，那三位小姐的脸……

马车内，一只纤细的手臂正奋力地抓住并不高的窗棂，可惜还没碰到，就又无力地垂了下来。

还差一点！卓晴再一次尝试伸出右手，这次好一点，指尖能碰到窗沿了。深深地喘了几口大气，卓晴左手尽量使力撑住身体，好一番折腾，她才勉强让自己坐直了身子。额头上的汗顺着脸颊滑落，右脸上的伤口疼得厉害，也让卓晴更加清醒了一些。

她被关在这个狭小的空间已经好多天了，有人每天都会给她喂食含有大量咪唑安定成分的药物，后面的几天，她都是假装深度昏迷，他们灌了几口也就放弃了。她的脑子现在还算清醒，只是依然四肢无力。

顾云在哪里？她们在办公室被袭击之后，是否一同被带走了，这伙人是谁？想要干什么？什么地方需要选择马车作为交通工具？她现在身处何处？卓晴一向精明的脑子飞快地运转着，希望能找到蛛丝马迹，可惜脑子里环绕的是一堆问题。

行进的马车忽然停了下来，马车外，一道熟悉的男声恭敬得有些谄媚地响起：“大人，青家三位小姐已经送到了，您看……”

她认得这个声音，这几天时常会在车外响起，他应该是这次绑架行动的执行者。外边的环境似乎有些嘈杂，卓晴仔细倾听，一会儿之后，一道略微低沉的男声冷冷地回道：“皇上已传了口谕，青家大小姐即刻进宫，二小姐送入楼相府，三小姐送入夙将军府。李大人辛苦了，请回吧！”

皇上？进宫？目前世界上哪个国家还在实行君主专制？原来她已经被运出中国。从他们的对话中，她可以肯定的是，一起被绑架的有三个人，顾云是否在其中？卓晴屏住呼吸，继续倾听。

马车外，李旭立刻躬身行礼，回道：“多谢穹帝恩典。”

礼官没有多看李旭一眼，目光扫过三辆马车，问道：“哪一辆是青大小姐的马车？”

李旭指向最中间的马车，赶紧回道：“这辆就是。”

两个身着官装的男子迅速走向马车，牵起缰绳，随即礼官喝一声：“回宫！”

一行人进了东城门，缓缓行去。城门外，还有两队人马。见仆识主，李旭只看了一眼，已经知道，左边一身蓝衫、斯文有礼的，必是丞相府的人，右边灰布劲装、健硕高大的，自然是将军府的家将了。

李旭点头以礼，笑道：“两位大人，这辆马车上的是青二小姐，那辆马车上的，是青三小姐。”

两人派人上前牵了马车，对着李旭微微拱手之后，分别朝着南、北两个方向离去。

三辆马车分别被领走，小兵低声问道：“李大人，我们现在怎么办？”

李旭扬起马鞭，大声喝道：“走，连夜赶回皓月国。”

穹帝居然连宫门都不让他们进就将他们遣走了，更是看也不看一眼，就将两位小姐草草送人！不过转念想想也是，她们就是小国送过来的几件礼物，难道穹岳国还要大肆迎接，设宴款待不成？李旭回头看了一眼三个方向渐行渐远的马车，低叹一声：“三位小姐，你们自求多福吧。”

马车再次跑了起来，速度不快。卓晴背靠着车壁，缓缓掀开一点竹帘，明媚的阳光让她立刻闭起眼睛，好一会儿才慢慢适应。看清窗外的世界，卓晴不禁一愣，这……是什么地方？

她多久没有见过这样湛蓝的天空了，空气中带着淡淡的青草味，道路两旁高耸的树木每一棵都粗壮繁茂。朝马车前方看去，卓晴一怔，四个身穿蓝色长衫的男人骑着黑亮的骏马走在前面，他们还留着长发！打扮太怪异了。

低头看看自己一身火红色的古代嫁衣，卓晴隐隐感觉到事情似乎不是绑架这么简单。她伸手摸了一下自己的头发，从发髻上轻轻扯下一缕，黑发？不对，她的头发是棕色的！而且，没有这么长！卓晴一向沉稳的心忽然跳得有些快，她将宽大的衣袖撩起，右臂上的皮肤光洁如玉，她的手开始不受控制地抖了起来，这不是她的身体！她的右臂上有一条十厘米长的伤疤！

到底是怎么回事？

卓晴紧紧地把手握成拳，她必须冷静下来才能弄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可惜没等卓晴冷静下来，马车忽然一个急停，差点把她甩出车外。道路两旁，茂密的树丛里忽然蹿出一百多人，全是布衣打扮，年纪从十几岁到几十岁都有，他们手里拿的是……扁担锄头！

兰子奇一愣，看他们的样子不像是盗匪，原本已经准备出鞘的剑缓了缓，朗声问道：“你们是什么人？”

谁知这群人不由分说，只听他们中间一个健硕的男人大喊一声：“抢！”没有任何章法阵势，一群人一拥而上，目标就是唯一的一辆马车。

兰子奇和三个护卫立刻拔剑以对，可惜他们人实在太多了，几个男人爬上了马车，扬鞭

就跑，看马车跑走了，这些人也不恋战，四处逃散开去。刚才大喊“抢”的健硕男子一路跑，一路喊道：“回去告诉楼相，想要回他的女人，就让他亲自到牛家庄来！”

如果不是地上还丢着几把锄头，马车也不见踪影了，他们简直不敢相信刚才发生的一幕！一切就像是一场闹剧！护卫愣愣地看向兰子奇，问道：“怎么办？”

“回去禀报！”还能怎么办！兰子奇一脸苦相。他只是相府一个小护卫，景总管随手一指，让他来接个人，哪里想到京城脚下会出现这种事情！

狂奔了半个多小时后，马车终于停了下来，外面一片喧哗。不一会儿，一道响亮的男声有礼貌地在车外叫道：“姑娘请下马车。”

卓晴低咒，她倒是想下马车，问题是她现在手脚发软，坐起来都困难，怎么下马车？

车内久久没有动静，吴斯向身后的一群大男人挥挥手，示意他们不要吵，人家是姑娘家，他们这样吵，怕是受惊了吧。吴斯轻咳一声清清嗓子，刻意放轻了声音，小声说道：“姑娘不用害怕，我们不是坏人！只是想见楼相，才抢了你。不过你放心，我们不会伤害你的，见到楼相，就放你走！”

马车内又是一番沉默，一群人面面相觑，那位小姐不是吓晕了吧？

就在吴斯不知道怎么办时，马车里，一道女声冷冷地传来：“说够了就进来扶我。”冰冷的声音低低地响起，让马车外的人没来由地一颤，大家闺秀都这么说话的？

吴斯抓抓头，回头看看身后的兄弟，所有人都后退了一步，朝他努努下巴，让他去扶。去就去，难不成他吴斯还怕一个女人！吴斯暗暗咽了一口口水，一脚踏上马车，掀开车帘，一头钻了进去。不期遇上一双冰眸，看清眼前的女子，吴斯倒吸了一口凉气。

马车里，女子一身红衣半靠着车壁，微扬的眸子冷冷地直盯着他看。吴斯从来没见过哪个女人有这样的眼睛，被这样一双眼睛盯着，没来由地呼吸困难。还有她的脸，两道深深的刀痕毁了整个右颊，乍一看很是可怕，这就是皓月国送来的美女？吴斯纳闷，他们不会是抢错人了吧？

就在吴斯打量卓晴的时候，卓晴也在观察着他。眼前的男人三十出头，一头蓬乱的头发包布条扎了起来，身上的布衣满是补丁，看起来很破旧，他的穿着打扮，像……古人！

这一切都太诡异了！压下心中的不安，卓晴伸出手，抓住吴斯的手臂，借力站了起来。可惜太久没有用力，卓晴一下子又软倒了下去，吴斯赶紧扶着她的手，这女人真瘦！

扶着卓晴来到车门边，掀开车帘之前，吴斯忽然抓起车里的盖头，盖住卓晴的脸，才将她带了出来。

卓晴四肢无力，只有半靠在吴斯怀里，由他搀扶着勉强行走。火红的嫁衣将她窈窕的身姿展露无遗，每一步都无限娇弱的样子，盖头盖住了她的脸，真是让人无限遐想。

一个十来岁的少年啧啧叫道：“哇！这皓月国的女人，当真是水做的！连走路都和村里的女人不一样啊！”随着少年的调笑，一群人也开始起哄。吴斯狠狠瞪了少年一眼，扶着卓晴到石凳上坐下，一时间，也不知道说什么。

小五子上前一步，把吴斯拉到一边，笑道：“吴哥，我听说皓月国专出美人，而且这次送来的小姐，更是各国闻名啊，反正都已经抢了，不如让大伙看看她长得什么样子，好不好？”

“不行！”吴斯大吼一声，骂道，“我们今天这么做，只是为了要给恩公讨一个公道，抢她本来就是迫不得已，你们这么做，和那些土匪恶贼有什么区别！”

小五子缩缩脖子，嘟囔道：“吴哥，我们就是想看看所谓的倾城美女长啥样子，没想要对她怎样！”吴哥平时老好人一个，今天这是怎么了？

迎着村民们不解的眼神，吴斯也觉得自己好像有些过分，低声劝道：“就算是这样也不好！”哪个女子不惜颜，她的脸不知怎么给毁成那样，被人看见，怕是要伤心难过的。

“吴哥……”小五子还想说什么，一块红绸倏地被利落地甩在地上。小五子一回头，一张布满刀痕的脸映入眼帘，惊得他大叫起来：“哇！我的妈呀！这是什么美女啊！”

环绕着看热闹的村民也吓了一跳，一时间偌大一群人，安静得有些吓人。卓晴平静地回视着灼人的视线，在惊讶、恐惧、同情、怜悯的眼光洗礼下，微微抬起头，冰眸一扫视众人，村民都不自觉地后退了一步。她以为，会劫持人质的，终归不会是什么善人，但是眼前的，却是一群看上去无比憨厚的村民。

卓晴微微安下心来，问道：“你们刚才说，我是谁？”这个身体不是她的，她现在要搞清楚，她到底是谁？

小五子咽了咽口水，回道：“你是皓月国的女人啊，是进贡给皇上的，不过听说皇上把你赏给丞相了，但是你这个样子，估计丞相也不会要了吧！”

“小五子！”吴斯低喝一声。

卓晴脸色如常，继续问道：“这里是什么地方？”

“这里是牛家庄，前面就是穹岳的京城焕阳了。”

穹岳？焕阳？不知道！深吸一口气，卓晴看向围观的一群人，朗声问道：“你们听说过中国吗？”

所有人都动作一致，摇头。

他们说汉语，做古装打扮，却不知道中国，据她所知，她生活的世界里应该没有一个这样的地方。而她，居然还换了一个身体，不管她多么不愿意相信，她还是清醒地知道，自己到了一个她所未知的地方，进入了一个“礼物”的身体。

天！她的头还在疼！

“姑娘，你没事吧？”吴斯有些莫名地看向卓晴，刚才她还气势凌人，现在怎么一副痛苦的样子？

卓晴没有心情理会任何人，她需要冷静！

“吴哥！吴哥！”从村子里传来一串兴奋的男声，一个二十来岁的小伙子刘羽朝着吴斯一路冲了过来，推开围绕的村民，举着一张纸，献宝一样地叫道：“你们回来了，我写好了，吴哥你看看！”

吴斯推开刘羽的手，尴尬地笑道：“看什么，我又不识字。”

小五子也撇撇嘴，起哄道：“就是，我们这儿只有你识字！叫我们看，我们也看不懂啊！”

刘羽低下头，不好意思地抓抓头，笑道：“我……我也只是和爹学了两年字，后来他死了，我就没人教了。”

“那也比我们强！”抢过刘羽手中的纸张，小五子左看右看也没看懂，不解地问道：“吴哥，我们为什么一定要写这东西啊？”

吴斯用力拍了一下小五子的脑袋，拿过那张纸，小心地折好，叹道：“官府不是说了吗，要有状子才行，我们请不起状师，只有自己写了。楼相如果真的来了，我们也好有东西诉说冤情不是？”

“我看这东西写了也白写！”斜睨了卓晴一眼，小五子腹诽，这女人都毁了容了，楼相还会来吗？

官府的人说了，状子可是至关重要，能不能为恩公洗刷冤屈，就看它了。吴斯看了一眼端坐一旁的卓晴，眼前一亮，请求道：“姑娘，能不能麻烦你，帮我们看看？”这位姑娘一看就知道是出身名门，她一定识字！

卓晴思索了一会儿，回道：“拿来吧。”她也想知道，这些看着朴实敦厚的村民到底为了什么事情要劫人，而且这个地方的文字她也没有见过，趁这个机会看一看。

展开纸张，卓晴一下傻眼了。卓晴的妈妈是国学教授，纸上为数不多的繁体汉字是看懂了，但是，这圈圈叉叉又点点是啥意思，难道这里的文字是由汉字和符号构成的？这可难为她了。

“咳咳！”卓晴重重地咳了几声，看向年轻的刘羽，问道，“麻烦你，我能不能请教一下？”

刘羽傻傻地点头。

“这个圈圈叉叉是什么意思？”

“呃……”刘羽脸上一红，抓抓头发，讪笑回道：“是恩公给我们村子的粮食和棉被的意思。”他就学过两年字，不认识的字，只好画个图代替一下呗。

原来如此！这么说，他是把不认识的字画图代替，还好，这里的文字应该是繁体汉字。

继续看下去，卓晴的眉头又蹙了起来，问道：“那这个点点又是什么意思？”

刘羽嘿嘿笑道：“是那个……沉冤得雪的意思。”爹曾经教过这个词，说是很有学问的人才会用的，只可惜没教他怎么写。

卓晴嘴角一僵，意思说这些点点就是雪了？有创意，太有创意了！她忍！

继续看下去，不一会儿，纸上又画了一个像网一样的东西。“这一坨？”按照他的思维模式，卓晴想了想，说道：“我知道，是渔网的意思！”

“不是啦。”刘羽嘟囔道，“是牢房的意思。”

这是牢房？

“我真是……”不要生气，不要生气，做了好几次深呼吸，将状子扔回给吴斯，卓晴才从牙缝里蹦出几个字，“佩服得五——体——投——地——”这也能算状子？她忽然很想看

看那个楼相看见这张状子的表情，一定很精彩！

听了他们这样一问一答，小五子狠狠地朝着刘羽的脑袋拍下去，嘴上骂道：“死刘羽！吴哥叫你写状子，原来你是在鬼画符啊！”

“哎哟，别打了。”刘羽护住头，委屈地叫起来，“我本来就不会写啊，是你们硬逼着我写的！”

“还顶嘴啊你！”眼看着两人就要扭打起来。

“别吵了！”吴斯大喝一声，颓废地蹲坐在地上，憨厚的脸上满是失望。手中的状子被他紧紧地握着，全都皱在一起。“没有状子，我们怎么帮恩公洗刷冤屈！”

都怪你！小五子瞪了刘羽一眼，在吴斯身边蹲下，小心劝道：“吴哥，要不楼相来了，我们给他跪下，咱不会写，还不能说嘛！”

“我就怕，咱们一群粗人，一时半会儿说不清楚，楼相要是一个不耐烦走了，咱们怎么办？”他们不是没去官府说过，除了被轰走，他们连个当官的都没见到！不是这样，他们何至于抢楼相的女人！

小五子指着卓晴，说道：“她不是识字嘛！让她写！”

卓晴冷冷地别过头去，对他们视而不见。这群人，光有热情没有脑子，有状子也没用。

吴斯忽然站了起来，走到她面前，扑通一声，重重地跪在她面前，才不过三十多岁就已布满风霜的脸上，满怀着恳求：“姑娘，绑了您，是我们不对，但是我们真的走投无路才这么做的，求您！帮咱们写一张状子吧！”

卓晴一惊，生活在二十一世纪的她，实在不习惯被人跪拜。她起身后退一步，声音依旧冷漠，心却也有所动容：“无论出于什么理由，强行掳人，都是犯法的，就算那个楼相真的来了，你们所说的冤情不一定会得到理会，倒是会给村子惹上麻烦！”

吴斯挺直身子，一脸的无所谓，大声回道：“掳人是我的主意，我会一人承担，只要楼相能来，能给恩公翻案，就是要我吴斯这条贱命，我也心甘情愿！”反正他的妻儿都在那场疫病中死了，死活都是他一个人！

吴斯话音才落，原本安静的村民纷纷激动地跟着叫了起来。

“不，掳人是我们的主意！”

“是我的主意！”

“能给恩公翻案，死了也值！”

“对！”

喊声一浪高过一浪，每一张质朴的脸上都是一副英勇赴死的表情。

卓晴的头又开始痛了起来！“闭嘴！”清冷的女声冷冷地响起，村民们立刻闭嘴，一双双满怀希望的眼直勾勾地盯着她。卓晴拎着吴斯的衣袖把他拖起来，无奈地叹道：“要我写状子，你们总要把事情的原委告诉我才行。”

卓晴承认，她被这些淳朴的赤诚之心感动了，为了报恩，他们不惜与相府抢人，手中握的，